

說明

敬啟者：

貴報 102-2-7 A2 版焦點新聞所言，本校(大華科大)教師薪水打 7 折，與事實不符，特此說明：

1. 大專教師薪資分本薪，研究加給、職務加給與授課超鐘點費等，目前教師研究費部份，教育部所訂之基準（分教授、副教授、助理及講師四級），可依教師評鑑績效、校務發展需要，彈性調整(正負 30%)，與一般減薪認知不同，特此說明。事實上，針對本薪部分，本校已比照公教人員自 101 年 8 月起調升 3%，一併說明。
2. 本校教師研究費依上述原則調整，影響同仁之幅度約為原總薪資之 10%左右，與貴報所言有很大出入。
3. 本校積極辦學，投入各校校務軟硬體建設(如數位內容、中西餐、烘焙、釀酒設備、美妝等特色設備)，故獲教育部認同改名為科技大學，所謂虧損云云，實係長期資本投資，為系所轉型永續辦學所必需。本校目前無負債，且有歷年結餘。
4. 本校學生總數，雖較高峰時，有所減少，但面對國內少子化，近年招生，包含：學籍生、產學專班、陸生研修、海青班等均有顯著成長，101 學年度各招生管道近 2000 人，足以印證上述長期資本門與辦學特色投資，已發揮特色績效。
5. 面對整體高等教育外在困境，本校同仁努力辦學及積極轉型，發揮特色及創意教學，故能面對挑戰永續辦學。少數 1-2 教師對外個人發言，並不足以代表全體同仁，努力共體時艱之精神。

素仰 貴報立場公允，報導翔實嚴謹，為民喉舌，特此書面說明，尚期更正報導以維衡平，敬謝。 順祝 編安

大華科技大學 副校長 劉玉山 敬上 2012-2-7

0912-235769， mydodo@kimo.com